

勞工保險監理會第7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3年9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

地點：本部601會議室

主持人：陳召集人益民

記錄：楊素惠

出席：宋委員介馨	花委員錦忠	林委員國成(代理)
董委員文雅	趙委員素貞	蔡委員明鎮
陳委員清男	黃委員麗玲(請假)	劉委員恒元
儲委員蓉	江委員朝國	李委員瑞珠
郝委員充仁	藍委員科正(請假)	石委員發基
黃委員信聰		

列席

勞工保險局：

李副局長松林	劉組長金娃	方組長宜容
陳組長慧敏	林組長中正	李組長靜韻
簡主任鳳琴	鄭科員依婷	

勞動力發展署：

廖署長為仁	龔副組長桂蘭	游專門委員勝璋
黃科長巧婷	李科長宜靜	陳小姐依穗

職業安全衛生署：(請假)

本部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王科長雅芬

勞動福祉退休司：

張視察壹鳳

勞動保險司：

鄧副司長明斌	白專門委員麗真	朱專門委員栢樑
孫科長傳忠	陳科長美女	黃科長美瑩
胡視察友平	黃專員進發	林專員煥柏
李科員章墾	楊科員素惠	

壹、報告事項

報告案 一

案由：確認本會上（第6）次會議紀錄，提請 鑒察。

決定：紀錄確定。

報告案 二

案由：本會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鑒察。

決定：

一、洽悉。

二、現行勞工保險局對被保險人投保薪資之查核，較著重於高薪低報部分，然在年金化後，低薪高報問題日益嚴重，對勞保財務之健全影響甚鉅，請勞工保險局與勞動保險司從實務之宣導、查核及法制改善面，一併研議因應。

報告案 三

案由：勞工保險局業務報告，提請 鑒察。

決定：業務報告洽悉。

報告案 四

案由：勞工保險局所報本會第 6 次會議有關本會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及勞工保險局業務報告所作決定事項之執行情形一案，請 鑒察。

決定：

- 一、洽悉。
- 二、為真實表達勞保基金整體規模（餘額），有關勞工保險局業務報告請於下個月起依本會第 6 次會議決定辦理。

報告案 五

案由：勞工保險局檢送「103 年第 2 季勞保普通事故保險財務評估報告」一案，請 鑒察。

決定：洽悉。

報告案 六

案由：勞動力發展署檢送「非自願離職被保險人求職者之就業服務工作辦理情形」專案報告一案，提請 鑒察。

決定：洽悉。

貳、討論事項：無。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3 時 35 分。